

证券代码：002637

证券简称：赞宇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0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2年8月9日在公司A1815（古墩路702号）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2年8月2日以书面、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敬国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达到法定人数。公司的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会议采取逐一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如下：

1、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张敬国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2、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方银军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3、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张国强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4、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邹欢金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5、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张勇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6、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裘明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同意提名张敬国先生、方银军先生、张国强先生、邹欢金先生、张勇先生、裘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的表决方式分别对

非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投票表决。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

本次换届为任期届满正常换届，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治理要求，不会对公司生产与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会议采取逐一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如下：

1、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许广安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戴梦华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3、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高长有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提名许广安先生、戴梦华先生、高长有先生三人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和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的表决方式分别对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投票表决。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

本次换届为任期届满正常换届，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治理要求，不会对公司生产与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董事会议事规则》。

四、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五、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六、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七、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阅公司编制的 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所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关于本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及《证券时报》公告。

八、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2年8月25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证券时报》公告。

特此公告！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9日

附件：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1、张敬国先生

男，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

主要工作经历：1983年至2001年先后担任河南省五金家电工业公司副科长、河南省轻工实业总公司副总经理、河南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年1月起至今任河南正商集团董事长兼总裁；2015年7月起至今任正商实业有限公司（前称：正恒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执行董事及行政总裁；2018年10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张敬国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张敬国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张敬国先生持有正商发展1%股份，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惠琪女士的父亲，与公司其他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

张敬国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2、方银军先生

男，1963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

主要工作经历：1984年参加工作，先后任浙江省轻工业研究所工程师、技术开发部经理、高级工程师、副所长；2000年至2007年任浙江赞成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07年至2013年任浙江赞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3年至2018年10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8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方银军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方银军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以下情

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截至目前，方银军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23,301,8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5%。方银军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

3、张国强先生

男，1963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

主要工作经历：1983年8月年至1997年10月担任中国人民解放军通讯指挥学院（现中国人民解放军国防信息学院）教员；1997年10月至2003年3月担任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又称烽火科技集团）市场部办事处主任；2003年5月至2005年11月担任京北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煤炭分析设备制造商）总经理；2006年1月起至今担任河南正商置业有限公司副总裁；2015年7月起至今担任正商实业有限公司（前称：正恒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年8月起至今任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国强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张国强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张国强先生与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张国强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4、邹欢金先生

男，1970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

主要工作经历：1994年参加工作，在浙江省轻工业研究所日化检测站从事日

化产品检测工作；1997年至2007年先后任浙江赞成科技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07年9月至2013年8月任公司副总经理、嘉兴赞宇总经理，2013年8月至2021年3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嘉兴赞宇总经理，2021年4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邹欢金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邹欢金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截至目前，邹欢金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5,830,2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4%。邹欢金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

5、张勇先生

男，1982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中级工程师，中级经济师。

主要工作经历：2006年8月至2011年4月担任浙江省电力公司紧水滩水力发电厂工程师；2011年5月至2013年3月担任河南正商置业有限公司资本运作专员；2013年4月至2015年2月担任河南正商置业有限公司资本证券部经理；2015年3月至2017年4月担任河南兴业物联网管理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7年5月至2019年9月担任河南兴业物联网管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9年至今担任兴业物联服务集团有限公司（09916.HK）副总经理；2021年8月起至今任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勇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张勇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以下情形：

（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张勇先生与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张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6、裘明先生

男，1986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

主要工作经历：2009 年 4 月至 2013 年 8 月任职于河南正商置业有限公司技术中心；2013 年 8 月至 2016 年 1 月担任河南正商置业有限公司技术中心总工办副经理；2016 年 1 月至 2017 年 9 月担任河南正商置业有限公司技术及标准化中心经理；2017 年 9 月至 2021 年 1 月担任河南正商置业有限公司 研发与标准化中心副总经理；2021 年 1 月至今担任河南正商置业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研发与标准化中心总经理。

裘明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裘明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以下情形：

(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裘明先生与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裘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7、许广安先生

男，1974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会计师，非执业注册会计师。

主要工作经历：历任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注册会计师，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FO，西子联合控股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现任浙江省二轻集团有限公司外派财务总监。

许广安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许广安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以

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许广安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

许广安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8、戴梦华先生

男，196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法学学士、诉讼法学研究生、理学硕士。

主要工作经历：自1986年起专职律师工作至今。2002年9月至今担任浙江凯麦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浙江凯麦律师事务所主任，2019年8月起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戴梦华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戴梦华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戴梦华先生与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戴梦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9、高长有先生

男，1966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

主要工作经历：1998年起在浙江大学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学系任教至今。曾任浙江大学高分子系主任，多年从事聚氨酯材料合成、生物材料和组织工程材料、生物材料表面改性等研究和教学工作，2019年8月起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高长有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高长有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高长有先生与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高长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